中国民用航空局



CAAC 适 航 指 令

AIRWORTHINESS DIRECTIVE

本指令根据中国民用航空规章《民用航空器适航指令规定》(CCAR-39)颁发,内容涉及飞行安全,是强制性措施。如不按规定完成,有关航空器将不再适航。

编号: CAD2015-B757-02

修正案号: 39-8408

一. 标题: 飞行控制系统 - 支架组件和继电器 - 检查/纠正

二. 适用范围:

本指令适用于 Boeing SB 757-27A0152 R3版及R4版中描述的任何 审定型号(certificated in any category)的Boeing 757-200, -200PF, -200CB, 和 -300系列飞机。

三. 参考文件:

- 1. FAA AD 2015-08-01(2015 年 4 月 20 日颁发)。
- 2. Boeing Service Bulletin 757-27A0152 R2 版(2012 年 5 月 25 日发布)。
- 3. Boeing Service Bulletin 757-27A0152 R3 版(2013 年 8 月 28 日发布)。
- 4. Boeing Service Bulletin 757-27A0152 R4 版(2014 年 8 月 26 日发布)。

四. 原因、措施和规定

1. 收到多份关于飞机在着陆之前最终进近阶段意外横向震动(lateral oscillations)的报告。

这种情况若不被纠正,可能造成飞机横向失控及随后飞机损伤和机组及乘客伤亡。

基于上述原因,局方发布本指令,来减少着陆前意外横向震动的可能。

- 2.除非已经完成,应在**2015年5月26日[FAA AD 2015-08-01的生效日期] 后的60个月内**,完成下述要求:
- 2.1 对于Boeing Service Bulletin 757-27A0152 R3版和R4版中定义的 Configuration 1型飞机:按照Boeing Service Bulletin 757-27A0152 R3版和R4版中完成说明,安装三个支架组件(bracket assembly)和三个继电器,并更改导线束。
- 2.2 对于Boeing Service Bulletin 757-27A0152 R3版和R4版中定义的 Configuration 2型飞机:按照Boeing Service Bulletin 757-27A0152 R3版和R4版中完成说明,磅紧支架组件(bracket assemblies)和接地桩(ground stud)上的螺帽,测试接触电阻并确保满足要求,进行一般目视检查,确保三个继电器没有碰触到附近的线束,完成所有适用的检查和纠正措施。下次飞行前,完成所有适用的检查和纠正措施。
- 2.3 对于Boeing Service Bulletin 757-27A0152 R3版和R4版中定义的 Configuration 3型飞机:按照Boeing Service Bulletin 757-27A0152 R3版和R4版中完成说明,进行一般目视检查,确保三个继电器没有碰触到附近的线束,完成所有适用的检查和纠正措施。下次飞行前,完成所有适用的检查和纠正措施。
- 2.4 本指令生效之前,若已按照Boeing Service Bulletin 757-27A0152 R2 或R3版的说明完成了本指令2.1至2.3段的要求,则被认为符合本指令的要求。
- 3. 等效符合性方法: 完成本适航指令可采用等效的符合性方法和调整完成时间, 但必须得到适航部门的批准。
- 五. 生效日期: 2015年6月29日
- 六. 颁发日期: 2015年6月29日
- 七. 联系人: 李光耀 民航西南地区管理局适航审定处

028-85710321